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60

单位名称：乐亭县医疗保障局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中央、省、市有关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政策、制度、规划和标准。

（二）贯彻落实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落实智能监控平台监控职能，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并组织实施。

（三）贯彻落实城镇职工、城乡居民参保筹资和保障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政策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贯彻落实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方案及政策标准。

（四）贯彻落实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落实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

（五）贯彻落实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依法管理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价格政策执行情况。建立完善药品、医用耗材和医疗服务价格监测信息发布制度。

（六）贯彻落实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七）贯彻落实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定点医药机

构的医疗服务行为、医疗费用和医药价格，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落实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九）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乐亭县医疗保障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乐亭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即乐亭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2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乐亭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84.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4.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16.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3.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84.83	本年支出合计	58	684.8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84.83	总计	62	684.8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乐亭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84.83	684.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35	44.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35	44.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4	3.3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6	2.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55	38.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6.55	616.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63	34.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46	16.4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17	18.17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81.92	581.92					
2101501	行政运行	581.92	581.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94	23.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94	23.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94	23.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乐亭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84.83	684.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35	44.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35	44.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4	3.3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6	2.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55	38.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6.55	616.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63	34.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46	16.4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17	18.17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81.92	581.92				
2101501	行政运行	581.92	581.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94	23.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94	23.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94	23.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乐亭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84.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4.35	44.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16.55	616.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94	23.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84.83	本年支出合计	59	684.83	684.8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84.83	总计	64	684.83	684.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乐亭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84.83	684.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35	44.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35	44.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4	3.3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6	2.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55	38.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6.55	616.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63	34.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46	16.4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17	18.17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81.92	581.92	
2101501	行政运行	581.92	581.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94	23.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94	23.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94	23.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乐亭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3.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9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2.41	30201	办公费	40.3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2.54	30202	印刷费	20.1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0.9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7.0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03.64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0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55	30206	电费	0.4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5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46	30208	取暖费	1.6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1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1	30211	差旅费	0.8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2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6.8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4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97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89.91	公用经费合计					94.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乐亭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乐亭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乐亭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684.83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624.38 万元，下降 47.7%，主要原因是决算数据包含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医保业务经办费、医保专项核查经费、医保鉴定评审费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其余项目经费归医保基金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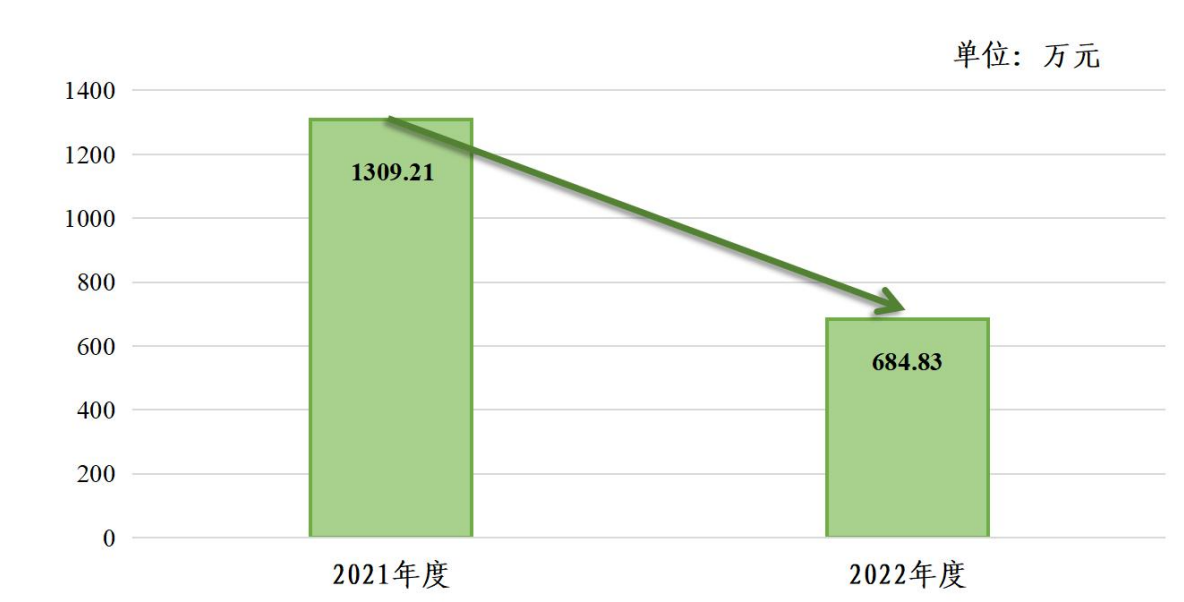


图 1 2021-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684.8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84.83 万元，占 10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684.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84.83 万元，占 10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84.83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624.14 万元，降低 47.7%，主要是由于决算数据包含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医保业务经办费、医保专项核查经费、医保鉴定评审费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其余项目经费归医保基金决算，因此与 2021 年度决算相关数据相比有所下降；本年支出 684.83 万元，减少 624.38 万元，降低 47.7%，主要是由于决算数据包含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医保业务经办费、医保专项核查经费、医保鉴定评审费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其余项目经费归医保基金决算，因此与 2021 年度决算相关数据相比有所下降。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84.83 万元，比上年减少 624.14 万元，降低 47.7%，主要是由于决算数据包含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医保业务经办费、医保专项核查经费、医保鉴定评审费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其余项目经费归医

保基金决算，因此与 2021 年度决算相关数据相比有所下降；本年支出 684.83 万元，比上年减少 624.38 万元，降低 47.7%，主要是由于决算数据包含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医保业务经办费、医保专项核查经费、医保鉴定评审费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其余项目经费归医保基金决算，因此与 2021 年度决算相关数据相比有所下降。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乐亭县医疗保障局无相关预算安排；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乐亭县医疗保障局无相关预算安排。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乐亭县医疗保障局无相关预算安排；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乐亭县医疗保障局无相关预算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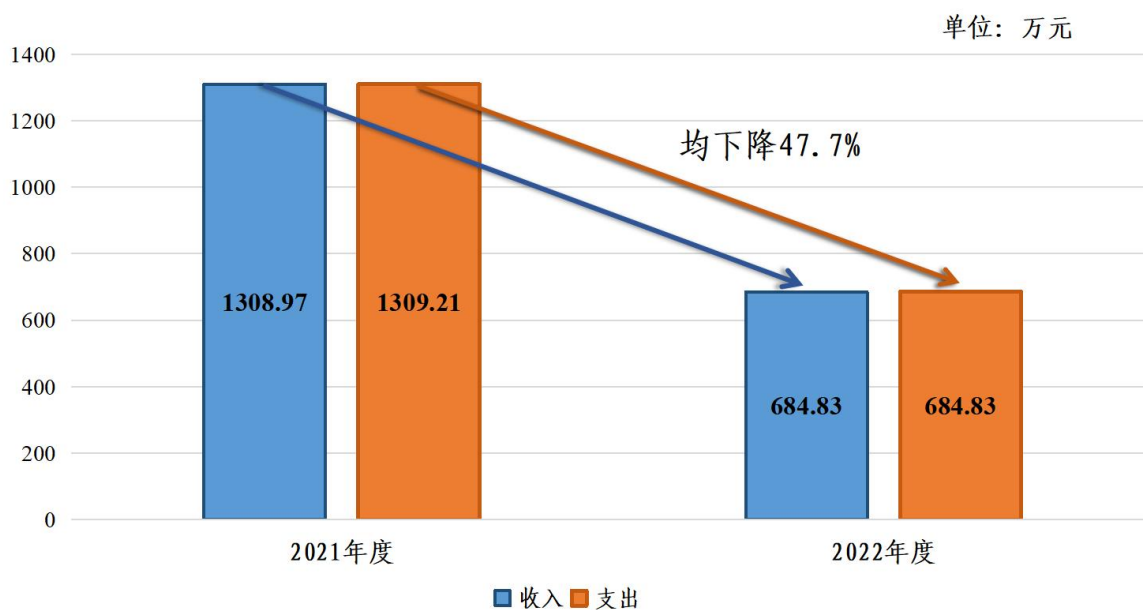


图 2 2021-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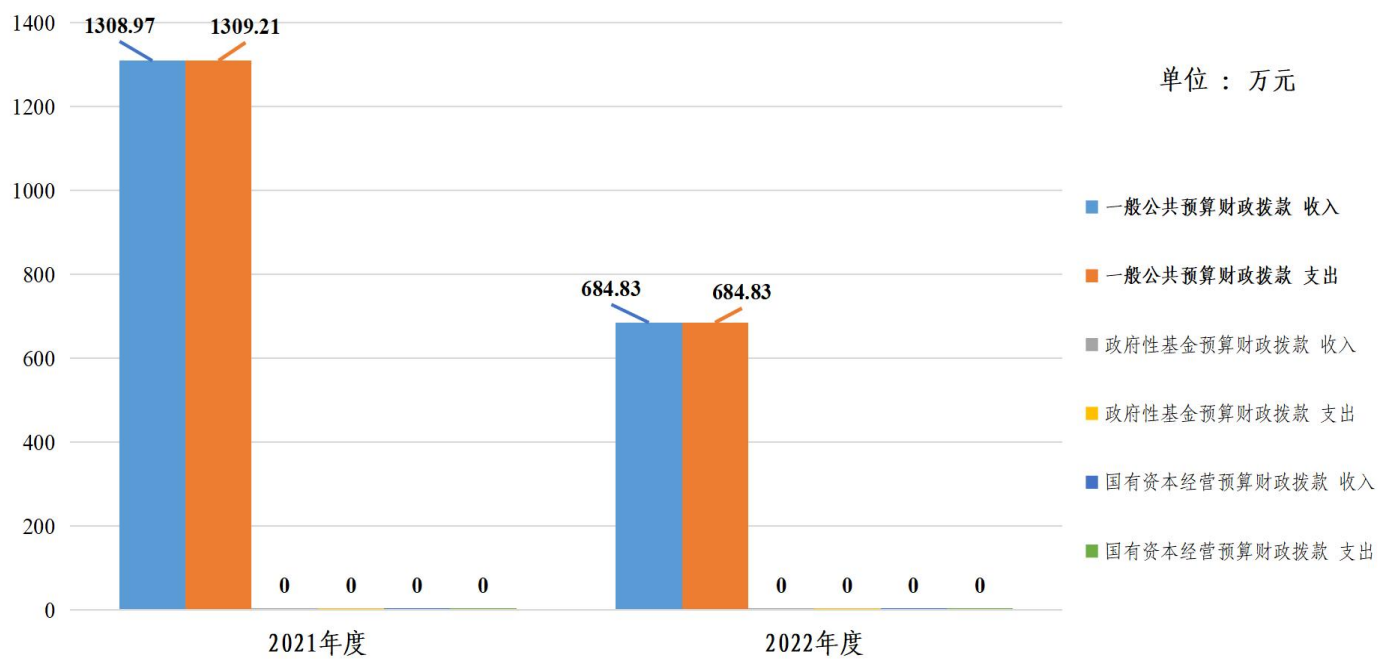


图 3 2021-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明细对比情况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84.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比年初预算减少 7456.1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决算数据包含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医保业务经办费、医保专项核查经费、医保鉴定评审费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其余项目经费归医保基金决算；本年支出 684.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比年初预算减少 7456.1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决算数据包含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医保业务经办费、医保专项核查经费、医保鉴定评审费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其余项目经费归医保基金决算。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8.4%，比年初预算减少 7444.18 万元，主要是由于决算数据包含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医保业务经办费、医保专项核查经费、医保鉴定评审费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其余项目经费归医保基金决算，因此与年初预算相关数据相比有所下降；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8.4%，比年初预算减少 7444.18 万元，主要是由于决算数据包含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医保业务经办费、医保专项核查经费、医保鉴定评审费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其余项目经费归医保基金决算，因此与年初预算相比有所下降。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0%，比年初预算减少 12 万元，主要是由于决算数据包含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医保业务经办费、医保专项核查经费、医保鉴定评审费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其余项目经费归医保基金决算，因此与年初预算相关数据相比有所下降；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0%，比年初预算减少 12 万元，主要是由于决算数据包含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医保业务经办费、医保专项核查经费、医保鉴定评审费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其余项目经费归医保基金决算，因此与年初预算相关数据相比有所下降。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由于乐亭县医疗保障局无相关预算安排，因此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由于乐亭县医疗保障局无相关预算安排，因此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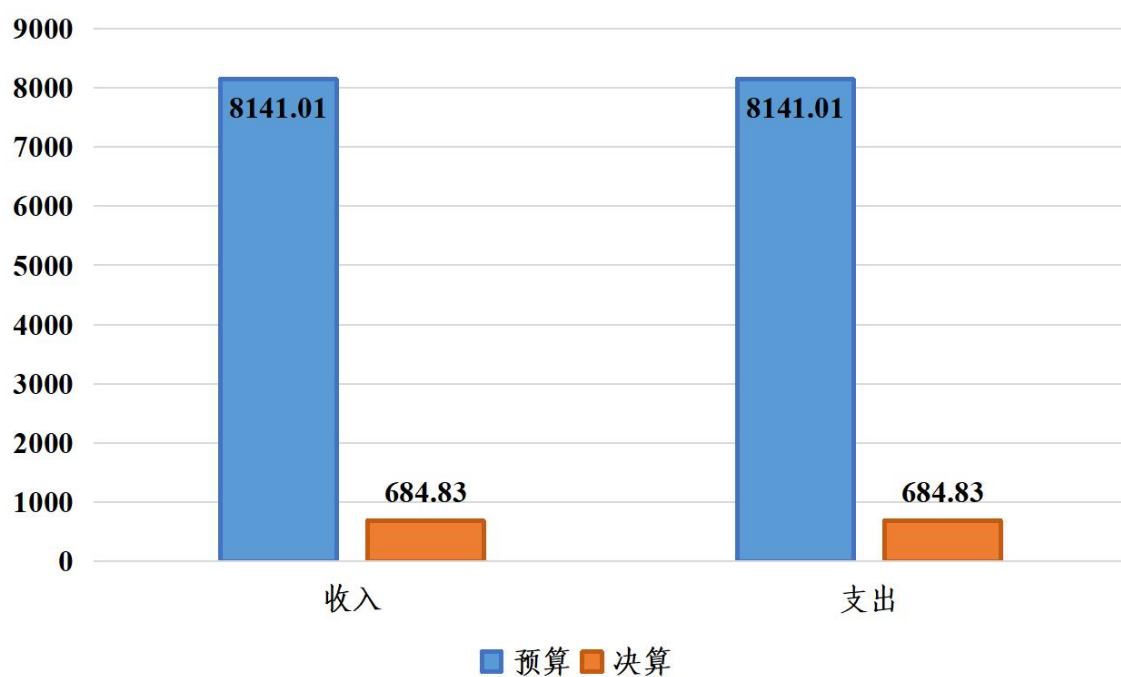


图 4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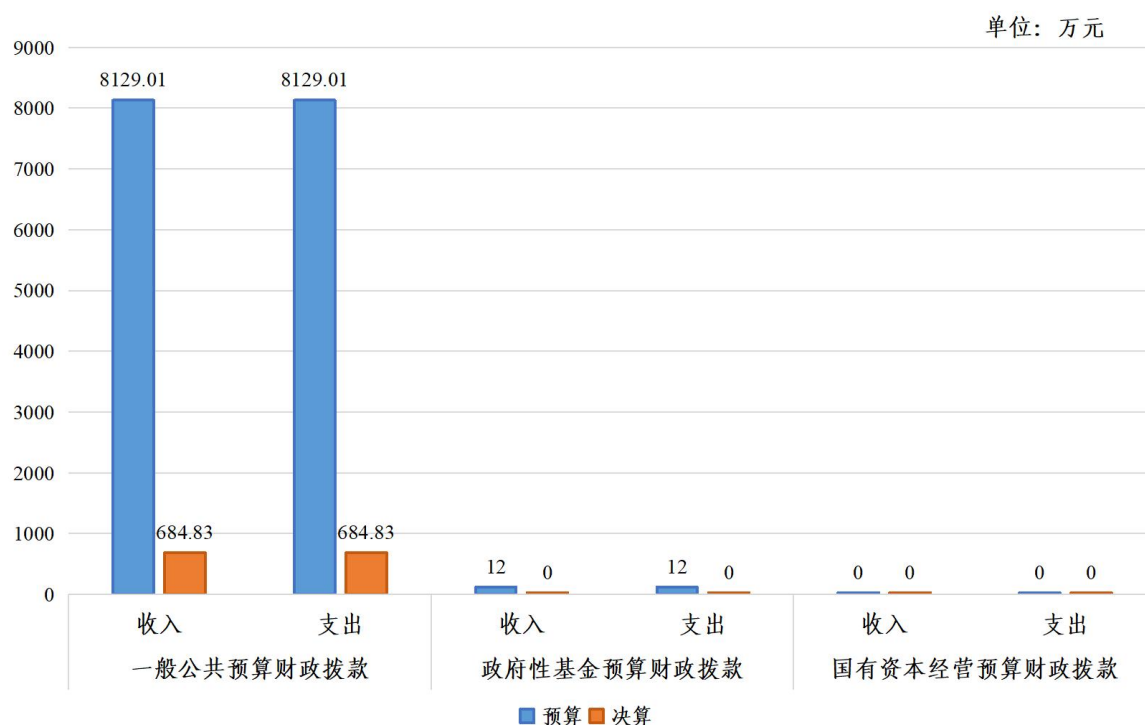


图 5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明细对比情况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84.8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4.35 万元，占 6.5%，主要用于乐亭县医疗保障局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单位部分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616.55 万元，占 90.0%，主要用于财政对医疗保障管理事务项目中的行政运行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23.94 万元，占 3.5%，主要用于乐亭县医疗保障局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84.8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89.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94.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由于乐亭县医疗保障局严格按照经费计划支出，因

此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0.21 万元，降低 100.0%，主要是由于乐亭县医疗保障局严格按照经费计划支出，因此与 2021 年度决算相关数据相比有所下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由于乐亭县医疗保障局严格按照经费计划支出，因此未发生“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由于乐亭县医疗保障局严格按照经费计划支出，因此未发生“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由于乐亭县医疗保障局严格按照经费计划支出，因此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由于乐亭县医疗保障局严格按照经费计划支出，因此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由于乐亭县医疗保障局严格按照经费计划支出，因此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由于乐亭县医疗保障局严格按照经费计划支出，因此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由于乐亭县医疗保障局严格按照经费计划支出，因此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由于乐亭县医疗保障局严格按照经费计划支出，因此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由于乐亭县医疗保障局严格按照经费计划支出，因此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由于乐亭县医疗保障局严格按照经费计划支出，因此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4.92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14.47 万元，降低 13.2%。主要原因是乐亭县医疗保障局严格按照经费计划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由于乐亭县医疗保障局严格按照经费计划支出，因此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由于乐亭县医疗保障局严格按照经费计划支出，因此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 10 个，共涉及资金 8492.0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2 年度“冀财社〔2021〕150 号 城乡医疗救助资金”等 2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7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组织对“医保业务经办费”等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465.0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经费有助于部门业务的顺利开展以及部门业务能力的提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医保业务经办费及医保专项核查经费等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医保业务经办费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医保业务经办费绩效自评得分为 92.41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18.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了 2022 年度医疗保险相关工作，保障了办公用品、办公设备等各项业务费用支出，保障了医疗保险业务及时有效得到办理。未发现问题。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医保业务经办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60002-乐亭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0000	到位数	18.433260		执行数	18.433260		61.44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8.433260		其中:财政资金	18.43326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 1: 医保局负责医疗保险相关工作。 目标 2: 需要大量办公用品, 办公设备等各项业务费用支出, 保障医疗保险业务及时有效得到办理。				1.医保局完成了 2022 年度医疗保险相关工作。 2.保障了办公用品, 办公设备等各项业务费用支出, 保障了医疗保险业务及时有效得到办理。				92.41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10.00	>=	98	百分比	61.44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资金发放率	20.00	>=	98	百分比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 时间	项目完成 时间	20.00	文字 描述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完成	2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办理单位 满意度	办理单位 满意度	20.00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20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 满意度	工作人员对 办公场所的 满意程度	20.00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20
	预算 执行率	预算 执行率			10						6.14
	自评总分	92.41									
五、存在问 题原因及整 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高悦			联系电话:	4617501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医保专项核查经费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医保专项核查经费绩效自评得分为 90.0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对定点药店和定点医疗机构进行了宣传、稽核，制作了宣传标语、条幅、展板和宣传单，进行了基金监管和现场稽核，保障了参保人员及时享受医保待遇。未发现问题。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医保专项核查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60002-乐亭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0000	到位数	9.997100		执行数	9.997100		49.99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997100		其中:财政资金	9.9971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 1: 对定点药店和定点医疗机构进行宣传、稽核。制作宣传标语、条幅、展板、发放宣传单。 目标 2: 安排工作人员进行基金监管, 现场稽核, 向举报人支付奖励金, 保障医保基金安全。				1: 对定点药店和定点医疗机构进行了宣传、稽核。制作了宣传标语、条幅、展板、发放宣传单。 2: 进行基金监管, 现场稽核, 保障了参保人员及时享受医保待遇。				90.09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10.00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49.99		5.1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资金发放率	20.00	>=	98	百分比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20.00	文字描述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完成	20

（3）医保鉴定评审费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医保鉴定评审费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 万元，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新增定点药店及定点医疗机构得到了及时评审，保障了两定点得到及时有效的评审。未发现问题。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医保鉴定评审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60002-乐亭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000000	到位数	4.000000	执行数	4.000000		50			
	其中:财政资金	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 1: 从县中两院和其它医院聘请专家进行慢性病鉴定会审。 目标 2: 保障每年新增定点药店及定点医疗机构及时得到评审, 需要与财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联合鉴定评审, 保障两定点得到及时有效的评审。				新增定点药店及定点医疗机构得到了及时评审, 保障了两定点得到及时有效的评审。			9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10.00	>=	98	百分比		5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资金发放率	20.00	>=	98	百分比		100	完成	2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94.5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492.05 万元，执行数为 6182.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确保了本级医疗保障工作顺利开展，有序推进了医保待遇保障、基金监管、信息化建设等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有效提升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附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实施主管部门				乐亭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72.80
	预算数	8492.05	到位数	6182.04	执行数	6182.04						
	其中:财政资金	8492.05	其中:财政资金	6182.04	其中:财政资金	6182.0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认真落实各级医疗保障工作要求，统筹推进医保待遇保障、医保基金监管、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等各项工作创新发展，不断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确保了本级医疗保障工作顺利开展，有序推进医保待遇保障、基金监管、信息化建设等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有效提升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94.56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得分	权重占比(%)	单项指标折算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	98	百分比	72.80%	中	72.8	10	7.28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资金发放率	>=	98	百分比	100	优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文字描述		2022年12月31日前	2022年12月31日前	优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城乡居民经济负担	减少城乡居民经济负担	文字描述		逐步减轻	逐步减轻	优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保障水平,提升幸福指数	提升保障水平,提升幸福指数	文字描述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优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的作用	对健全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的作用	文字描述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优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8	百分比	98%	优	100	10	10
	预算执行率			72.80%					中	72.8	10	7.28
	自评得分			94.56								
填报人：		高悦			联系电话：			4617501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得分由各单项指标的折算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实际完成情况，如培训次数、参训率等；完成等级，即对应评价标准，根据实际完成值选择填写优、良、中、差四个等级。 3. 单项指标得分，即根据完成等级赋予每项指标相应得分，其中优、良、中、差对应的分值区间一般为 90 分以上、80-90 分、60-80 分、60 分一下；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实际完成值*100。 4. 权重占比，即单项指标在总分 100 分中所占的比重，其中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5. 折算得分，即单项指标得分*权重占比。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无相关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